

與管制藥品管理條例之間，兩法絕非相互從屬，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絕對有「特別法優先適用」於藥事法之法律原則。

- 二、食品藥物管理署依使用者之從業身分擅自解釋法律已明文規定之事項，逕自以管制藥品管理條例並未就獸醫診療機構購用人用藥品有所規範為由，自當回歸相關法律之規定，擴充解釋法令，將管制藥品之適用規定一分為二，將過去一直以來依循法律規定合法購買之行為，現今卻反因檢舉而遭開罰，行政機關如此作為，不僅明顯違反法令，更將造成寵物罹病與手術時無法止痛以及麻醉，有違生命平等以及動物保護精神。

(四十六) 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南韓目前是台灣貿易主要競爭對手，大陸與南韓的自由貿易區談判已進入第 5 回合，未來台灣恐處於劣勢，ECFA 優勢逐漸消失，政府加速 ECFA 貨品貿易協商，否則中韓 FTA 抵定，台灣目前簽的 ECFA 優勢，將逐漸弱化，另外面對國際上區域經濟整合潮流，特別是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定 (TPP) 已積極進行談判中，對兩岸經濟及產業發展構成的壓力日增，對於吸引外資及陸資也都會有實質的效益，儘速完成兩岸貨品貿易協商已刻不容緩，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美韓簽署自由貿易協定 (FTA) 後，韓國工具機業者挾著免繳關稅及匯率優勢，近來以低於台灣業者報價 15% 的價格，搶接訂單，台灣工具機業者被迫犧牲利潤，營運大受影響，台灣工具機出口至美國的成长幅度已輸給韓國。
- 二、中日韓簽 FTA 後，ECFA 享受減免進口關稅優惠將會被抵銷，如此一來 6、7 百項未列入 ECFA 早收清單產品將欠缺競爭力，業者已透過台灣區機器公會向政府表達，應加快 ECFA 後續貨品貿易協商，以確保未列入 ECFA 早收清單項目的綜合加工中心等機械產品可享關稅減免優惠。
- 三、台灣目前只與中南美五個邦交國簽 FTA，占我貿易總額僅 0.12%；加上 ECFA 早收清單約 6%，台紐經濟合作協議 (ECA) 約 0.21%、台星則有 5%，全部加總起來，不過一成多。大陸為我第一大出口市場，ECFA 貨貿協議若能年底前順利簽下來，就能有效提高我 FTA 貿易涵蓋率。
- 四、包括 TPP、RCEP、中韓 FTA、跨大西洋貿易及投資夥伴協議 (簡稱 TTIP)、日本與歐洲 FTA 都將在三年內談完，這五個 FTA 涵蓋 48 個國家，占我出口貿易九成，台灣若無法參與經濟整合，未來「不管誰當 2016 年的總統，都逃不過台灣經濟被邊緣化」的困境。
- 五、本席認為貨品貿易協議一旦談成，有助提高我優勢產業出口競爭力，而目前台灣與新加坡

洽簽經濟夥伴協議（ASTEP），以及與紐西蘭的經濟合作協議（ECA）之協商已接近完成，兩岸服務貿易協議之簽署可望以台灣進入大陸市場之優惠條件，帶動其他國家與台灣洽簽經貿協議之意願；另一方面，政府也應記取服貿教訓，提早與國內各界加強溝通。

（四十七）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 9 月 1 日是日本的「防災日」，而今年恰巧也是關東大地震發生屆滿 90 周年，政府在全國 43 個都道府縣舉辦綜合防災演練，首相安倍晉三親自主持在官邸召開的記者會，為全國「防災周」揭開序幕，而我國本月 21 日的國家防災日也即將到來，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20 世紀的關東大地震，不僅衝擊日本政府的防災工作，也改變國民的防災意識。在日後的復興計畫和城市重建中，特別重視避難場所的設置、河川公園防火帶及社區防災據點的規畫。而當年的關東大地震是屬於上下震動型，而這也是此次日本全國防災日假想的地震型態之一，日本從上周開始即陸續在全國各地進行各種狀況的防災演練，譬如東日本鐵路公司在人潮聚集的池袋車站假設發生震度 7 的地震，造成車站設施倒塌且發生火災，然後車站、地鐵及百貨公司的員工進行群眾疏散、受傷搶救和消防滅火等演練。
- 二、台灣與日本兩者有諸多相仿之處，既多颱風且地震頻繁，1999 年的 921 地震催生了台灣的《災害防救法》，距離日本 1961 年通過災害基本法的時間相差快 40 年，而日本在防災的根本大法底下還有《大規模地震特別措置法》、《原子力災害對策特別措置法》等各種特別法，以因應震災、核災事故。
- 三、本席認為以東京為領頭羊的首都圈，日本政府則模擬一個芮氏規模 6.9 的直下型地震，進行「9 都縣市聯合防災演練」，這些演練等於是以前關東大地震為本，如同安倍所宣示，「防災最重要的是全民的思想準備」，日本鋪天蓋地做防災工作，最終目的還是要讓日本成為一個抗災強國，他山之石，日人的未雨綢繆，有諸多值得台灣學習的地方，因此對於本月 21 日即將到來的國家防災日，政府應以認真態度規劃防災演練，提醒國人防災意識。

（四十八）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台灣人口老化速率全球第 2，僅次日本，目前老年人口數兩百五十萬人，占總人口 11%，估 13 年後將增加至 20%。國外多由安養機構或社區照護老人，而台灣卻多是「自費」的「花錢式」老人福利，家裡若有老人需照顧，有錢的請看護，沒錢的自己照顧。但是國內大量引進看護外勞，依賴外勞撑起老人照護，只能治標不能治本，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